

高雄市立鼓山高中111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擴大行政會報開會資料111.08.22

壹、上次主席裁指示暨決議事項

110學年度第1學期111年7月25日第6次(線上)擴大行政會報主席裁指示決議事項分辦表		
主席裁指示暨決議事項	承辦單位	執行情形
1. 有關耐震補強過渡期及第二期工程，請輔導處多為特教學生設想是否需加強因應。	總務處 輔導處	配合辦理。 遵照辦理。
2. 耐震第二期期間臨時校長室可供樂學堂使用。	教務處	感謝總務處協助。
3. 耐震第一期搬回之前請廠商將空間妥善整理，並事先通知老師，以利無縫接軌。	總務處	遵照辦理。
4. 請學務處加強宣導請學生戴口罩。	學務處	用無聲廣播加強宣導。
5. 新生訓練請再討論是否採實體訓練，以利完備開學準備事宜。	學務處	定於8/23 8/24 8:00-11:50實體新生訓練。
6. 請教務處留意暑輔新生課程規劃事宜。	教務處	高一新生暑期輔導已順利結束。
7. 請輔導處提供校長室線上選填志願連結。	輔導處	遵照辦理。
8. 請秘書製作本校高三軍事院校錄取榮譽榜單。	秘 書	已製作紅布條，懸掛校門欄杆。
9. 有關經費核銷簡化作業，請會計室適時提醒同仁。	會計室	遵照辦理。
10. 請有意願擔任選務工作人員的同仁報名選務工作。	教務處 學務處 總務處	遵照辦理。 轉知所屬，鼓勵報名。 協助辦理。

	輔導處 圖書館 教官室 秘書 人事室 會計室	轉知處室同仁。 遵照辦理。 轉知處室同仁。 配合辦理。 報名人數，已報送區公所。 遵照辦理。
11. 有關 8 月 16 日（二）本校停電之各處室相關因應請秘書列管，並回報校長。	秘書	當日停電取消。
12. 請總務處告知同仁台積電補助本校 LED 黑板燈案到校進行安裝日期。	總務處	已安裝完成。

貳、提案討論：

提案一：學校高中部訂購外食規範如說明，請討論。

提案單位：學務處

說明：依據高市教健字第 11135568800 號函辦理。

高雄市立鼓山高級中學訂購外食規範(高中部)草案

111年8月22日擴大行政會議討論通過

111年9月8 日第一次班級幹部訓練會討論

111年9月日班級家長代表大會討論

壹、目的:

本校為完全中學以公辦民營方式提供全校師生營養午餐，並設有合作社，提供學生各項需求，為顧及校園安全，及食品安全考量，學校明定非經師長同意不得訂購外食，惟在學期間如因公務上需求或推動班務需要，可依規範提出申請，並自行提供符合食品安全合法之立案廠商證明，經核可同意後，依本規範辦理，未經申請核准不可訂購外食。

貳、申請條件:

- 1、餐飲；除家長準備親送之餐飲，學生未經許可不得私自外訂餐飲。
- 2、班級每學期最多可申請2次，訂購須以班級為單位，不得幫其他班級或其他個人代訂。
- 3、生活榮譽競賽獲得整潔連三週優等或秩序前三名連三週者，可增加外訂機會1次，不得跨學期累計或遞延。

- 4、學校校慶第一天運動會，每班可額外申請一次訂購外食，惟不得跨班申請。
- 5、社團每學期可以社團名義申請一次訂購外食，惟不得跨社團申請。
- 6、用餐地點：需於原訂購班級內用餐，不可攜至其他班級或場所。

參、申請程序

- 1、由訂購人填寫申請單（一式二聯），註明申請原因，依序由申請人簽章、班長簽名、導師簽章後(社團則由社團指導老師簽章)，送教官室、轉陳學務主任核定。
- 2、核定之外食訂購申請單第一聯交回教官室登錄、第二聯交班級留存，並於當日領取時攜帶，以利查核。
- 3、須於訂購2天前完成申請核定。

肆、外食提領規定

- 一、訂購外食班級須完成申請核定，訂購當日須派同學與廠商在約定時間攜帶外食訂購單第二聯備查，於大門警衛室旁領取，嚴禁於其他側門、圍牆邊或校外領取。
- 二、不得於上課、午休、打掃時間領取外食。

伍、管理規定：

- 一、違反前述外食領取規定者，依學生獎懲規定第十條第十四款「在學期間未經允許，私自訂購外食，情節輕微」，領取者記警告。並班級扣生活秩序競賽分數。
- 二、未申請核定私自訂購外食者，依學生獎懲規定第十條第十四款「在學期間未經允許，私自訂購外食，情節輕微」，記警告。
- 三、家長或學生不得為他人或其他班級代購外食，違反規定之學生視為私自訂購外食處理。
- 四、如被查獲違反前述一至三項規定，當期取消訂購外食申請資格。
- 五、教官室不定期至門口及校園巡檢，如發現違規者，依校規處分。
- 六、依高雄市政府教育局中華民國103年10月3日函文提醒教職員工生及家長，為維護及促進學生健康，盡量勿以含糖飲料獎勵或慰勞學生。
- 七、為避免訂購外食而造成健康及食安相關等問題，每次訂購須保留一份檢體送衛生組留存，請申請人慎選訂購品項，並負責食用學生之安全。
- 八、吃完外食，需確實做好垃圾分類及班級環境整理復原。
- 九、食用後，如發生身體不適現象，應立即向健康中心反映，並保留檢體（物品）實施檢驗。
- 陸、本規範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檢討修訂，並經校務會議通過，校長核定後實施。

高雄市立鼓山高級中學校班級團體外食訂購單					第一聯繳交教官室	
☐ 班級 ☐ 社團		人 數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星期
活動名稱 (申請原因)	☐ 班級 ☐ 校慶 ☐ 社團 ☐ 秩序競賽連續三週前3名(第__至__週) ☐ 整潔競賽連續三週優等(第__至__週)			活動時間	年	月 日 星期 時 分至 時 分
店家名稱				店家電話		
外食種類						
垃圾/廚餘處理說明 (務必敘述清楚)						
申請人	班長：			導師/ 社團老師/ 簽名：		
審核	生輔組 審核意見 ☐ 同意 ☐ 不同意			☐ 衛生組 審核意見： ☐ 同意 ☐ 不同意		
	主任教官：			學務主任：		

決議：

待協調事項

項次	提出處室	協調內容	協處情形
1	秘書	校務會議資料8/23日下午 班前繳交，以便彙整。	秘書

參、未來工作報告暨宣導事項

教務處

【教學組】

一、停課期間國中部國英數篩選測驗暫停施測，9月底之前，國二於課堂時間全班補

施測上學期未完成之篩選測驗，國三及國一於午休時段抽離個案學生施測，請國二任課老師與國一、國三導師多加協助，感謝，學習扶助於施測完畢開始開班作業。

二、111 學年度重要行事曆:

1.111學年度暑期教師研習共同備課日:111/8/25(四)及111/8/25(五)，研習時程如附件一。

2.111學年度暑期返校日:111/8/29(一)

3.111學年度第一學期開學日:111/8/30(二)，第二學期開學日:112/2/13(一)

三、四、111學年度第一學期段考時間

1.第一次段考:111/10/13、14(四、五)(全校二天)

2.第二次段考:111/11/28、29、30(一、二、三)(國中前二天)

3.高三期末考：112/1/3、4(二、三)

4.第三次期末考:112/1/16、17、18(一、二、三)(國中前二天)

四、111 學年第一學期輔導課時間：

1.高三：111/9/5~112/1/6 (高三第三次段考當週輔導課照常上課)

2.國三、高一、高二：111/9/12~112/1/13

3.國中第八節學習扶助：111/9/26~112/1/6(暫定)

4.國中數位雙語學伴計畫（10 週）：111/9/26~

五、111 學年第一學期預定教學研究會時間：

1.高中部：9/2~9/8、12/2~12/8

2.國中部：9/12~9/16、10/17~10/21、12/9~12/15

六、111 學年第一學期第 1 次課程發展委員會時間：

1.高中部：9/26(一)10:00(續高優會議)

2.國中部：9/26(一)12:00

七、111 參加會議名單

1.擴大行政會議：行政人員、教師會長、級導師。

2.課發會：行政人員、教師會長、領召、二年級級導師、五年級級導師。

3.高優計畫：校長、教務主任、學務主任、總務主任、輔導主任、圖書館主任、教學組長、教研組長、各領域領召及計畫負責人。

4.學習歷程檔案：校長、教務主任、學務主任、輔導主任、圖書館主任、教學組

長、註冊組長、試務組長、訓育組長、學發組長、課程諮詢教師代表、高中輔導老師兩人及導師代表(高一級導)、教師代表、家長代表、學生代表各一人，合計 17 人組成。

5.自主學習小組：圖書館主任、教務主任、教研組長、學務主任、輔導主任、四五六六年級級導師、課諮召集人、余孟樵。

6.自主學習審查小組：徐金錚、王櫻慧、李國政、顏端緻、林榮茂、鄭曉鳳、余孟樵。

八、111 學年度第一學期課表預計 8/29 前掛校網，8/30~9/5(16:00 前)教師得申請長期調課。9/8(14:00)發放新課表，9/12 依新課表上課。8/30(二)第一節開始上課。

九、申請長期調課注意事項如下：

為求排課公平性，107學年度開始即採9個半天排課模式，每位老師的課表至少有1個半天，課表經調整後的半天數總計只能2個，煩請各位老師調整課表時多加注意。因108課綱部份課程為綁班時段，有可能會導致部份教師無法空出半日。

※自行調課時有以下注意事項，亦請留意：

1. 除公務，避免整天無課
2. 避免上午連四堂
3. 體育課不得連天
4. 擴大行政會議：星期一 3、4 節
5. 課發會、高中優質化會議：星期一 3、4
6. 教師會長：星期三上午校外開會
7. 國中跨域課程工作坊：星期五下午不排
8. 國中國教輔導團：星期五下午不排
9. 高中國教輔導團：星期一上午不排
10. 高中學習歷程檔案教師：星期一 3、4 節不排
11. 高中課程諮詢教師：星期三第 7 節不排
12. 高中雙語教師社群：星期四 4、5 節不排
13. 國中資源班綁班：101、102、201、202、203 國文
101、102、201、202、301、302、303數學
303生活圖解
14. 國中技藝班綁時段：星期三第 7 節
15. 國中本土語綁時段：103 星期五第 3 節、102 星期五第 4 節
16. 高中本土語綁時段：408+409 星期一第 6 節、402 星期三第 7 節、
404 星期四第 5 節、406 星期四第 7 節
17. 高一多元選修綁時段：星期二第 3、4 節
18. 高一全期充實補強綁時段：自然組星期四第 3 節；社會組星期四第 4 節
19. 高二多元選修綁時段：星期二第 2 節
20. 高二全期充實補強綁時段：自然組星期二第 6 節；社會組星期二第 7 節
21. 高二自然組專題+自主學習綁時段：星期三第 1、2 節
22. 高二社會組自主學習綁時段：星期三第 3 節

23. 高二社會組國學常識+創新生活與家庭鄉時段：星期二第5節
 24. 高三多元選修鄉時段：自然組星期一第7節；社會組星期一第5、6節、星期四第7節
 25. 高三自然組專題閱讀與研究+創新生活與家庭鄉時段：星期五第4節
 26. 高三全期充實補強鄉時段：自然組星期四第1、6節、星期五第3節；
 社會組星期四第2、3節、星期五第2節

新課綱跑班時段					
A：理工醫農		B：文法社商		C：美術班	
D：體育班		F：全部(ABCD)			
年級+課程名稱+班群					111.6.7暫定
	一	二	三	四	五
1			高二專題研究 A (物化生科4班)	高三全期充實/ 補強(英文)A (3+1班)	
2		高二多元 ABD	高二自主學習 A (物化生科4班)	高三全期充實/ 補強(英文)B (4+1班)	高三全期充實/ 補強(數學)B
3		高一多元選修 F	高二自主學習 B (4+2班)	高一全期充實/ 補強(數學)A 高三全期充實/ 補強(社會)B	高三全期充實/ 補強(數學)A
4		高一多元選修 F	高一自主學習 AB(9+1班)	高一全期充實/ 補強(數學)B	高三專題 閱讀與研究 A (多1班其它科加 深加廣選修) (4+1班)
5	高三英文多元 B (多1班其它科 加深加廣選修) (4+1班)	高二國學常識 B (多1班其它科 加深加廣選修) (4+1班)	班級活動 F		
6	高三英文多元 B (多1班其它科 加深加廣選修) (4+1班)	高二全期充實/ 補強 (數學)A	社團活動 F	高三全期充實/ 補強(自然)A (3+1班)	
7	高三英文多元 A (多1班其它科	高二全期充實/ 補強 (數學)B		高三國文多元 B (多1班其它科	

	加深加廣選修) (3+1班)			加深加廣選修) (4+1班)	
8					
課程時段供參考，依實際教師授課做調整					

十、108 新課綱實施彈性學習時間授課節數採計如下:

(一)採計基本授課節數科目(基本鐘點):

1. 班會：401-609 班，每班 1 節，共 27 節
2. 全期充實補強課程：401-509 班，每班 1 節，共 18 節。601-609，每班 3 節，共 27 節。

(二)實際指導節數，支給鐘點費科目(實上實支):

1. 社團活動/自主學習/選手培訓/班級活動。

【註冊組】

【國一、高一新生】

1. 111 學年度本校國一新生普通班 4 班，目前各班人數如下 (另有集中式特教班本屆 1 位新生)，高市教育局統一編班及導師編配作業，已辦理完畢，相關名單已公告於學校首頁。目前沒有後報到新生，將依規定於 8/24(三)匯入校務行政系統 (ischool 系統)。

班級	人數	班級	人數	班級	人數	班級	人數
101	23	102	22	103	22*	104	20

※103 班實際 21 人，在籍 22 人(身障減扣人數 1)

※從統一編班至 8/18 止，105 共 3 位異動(依規定不會進 ischool 系統)。

本校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高中部編班及轉班委員會，已召開完畢。高一各班人數如下：

班級	人數	班級	人數	班級	人數	班級	人數
401	29	402	34	403	34		

404	28	405	28*	406	26	407	27
-----	----	-----	-----	-----	----	-----	----

※405 含一重讀學生。

※另 408 計 18 人，409 計 14 人。

2. 國一、高一新生資料將於新生訓練前寄至導師信箱，再請導師查收。
3. 高一新生資料已匯入校務行政系統。

【國二、國三】

1. 國二、國三畢業預警報表、國中各學習領域平均(學生個人及班級總表)將於國中補考成績結算後陸續發放，提供學生、家長、導師了解注意。

【高二】

1. 公立高中聯合轉學考，本校錄取轉學生高一升高二自然組 3 名、社會組 4 名，已完成報到作業，全數報到，共計 7 名。
2. 高一升高二學生，於暑期有些許轉出等異動，學校依往例，將空號往前遞補，轉入生編配在後，此正式座號資訊會公告校網及寄給導師，再請導師協助叮嚀異動座號同學留意。

【高二、高三】

1. 高中學分統計表將於高中重補修成績結算後陸續發放，提供學生、家長、導師了解注意。

【教研組】

- 1.110 學年度高中優質化成果報告已順利完成，感謝各處室主任及子計畫負責老師的協助。

2.111 學年高中優質化計畫核定經費為 270 萬元。

第一學期 8-12 月：經常門 78 萬 7 千元，資本門 89 萬 3 千元，

第二學期 1-7 月：經常門 71 萬 9 千元，資本門 30 萬 1 千元。

請各處室主任及子計畫負責老師可以開始執行。

3.高一多元選修預計於 8/23(二)~8/25(四)開放登記，8/28(日)前公告選課結果。

上課時間：每周二第 3、4 節，8/30(二)為第一次上課。

4.111 學年度國中部鼓山樂學堂將會持續辦理。

【設備組】

一、即日起至9/1將借用活動中心進行教科書的整理與發放。

二、預計於返校日上午8：10-10：00於活動中心分批發放國一、二及高一教科書。

三、已完成高中部各班有線麥克風的檢修，將於開學時發放。

四、配合國中部第二期耐震，已完成班級教學設備的檢修與安置教室設備調整之規劃。

五、本年度校內國中數學競賽將於9/14舉行，高中數學、自然競賽及國中自然競賽將於9/21下午1：10-3：10於5樓半圓形會議室舉行。

六、111學年度活化空間已完工（生涯生命多功能教室活化），將於八月底送交結案報告及收支結算表報局結案。（本案金額796,589）

七、112學年度活化空間計畫已規劃完畢並將申請書送出。本年度申請計畫內容為『靜心與靈性科學跨領域多功能教室活化工程』，活化區域為圖書館，申請計畫金額為一百萬。

八、國教署補助無聲廣播建置更換計畫（第一期）預計於8/20完工，8/23日驗收，將備齊成果報告、收支結算表於8/31報局結案。（本案金額3,200,000）

九、無聲廣播第二期由優質化經費支應（111 8-12經費），考量年度換約，相關設備預計於8/31下共同供應契約訂單。（本案金額672,000）

十、生生用平板充電車設備組部分已完成重新調配分組。因教具室內充電車組數較多，以協請總務處處理教具室內電源專線設置。

十一、近期將重新盤點設備組能借出的資訊載具，並將借用方式、載具形態及借用原則公告。

【試務組】

【國中部】

1. 國中補考將於 8/30-9/2、9/5 每日第八節舉行，已在 8/15 校網公告補考日程。
2. 國三模擬考及國二假期考（同一份試題）將於 9/6（二）、9/7（三）舉行，相關日程表屆時再公告於校網及通知班級、老師。

【高中部】

1. 已於 7/14~15、7/18 完成高中補考。
2. 高三第二次模擬考將於 9/5（一）、9/6（二）舉行，相關日程表屆時再公告於校網及通知班級、老師。。
3. 高二於 8/30（二）5~7 節舉行假期考，相關日程表已公告於校網及班級，再請各授課教師配合監考。
4. 高中部英文單字競賽訂於 9/7（三）舉行，相關辦法已先請英文科審定。
5. 第一次高中英文聽力測驗將於 10/22（六）舉行，報名時間 09/07~09/14。

【校外競賽】

1. 高雄市國中英語競賽，將於 9/5-9/8 完成報名，預計初賽英語朗讀選手一名，後續會議及競賽注意事項將再通知指導老師。
2. 全國高中英語文單字競賽：10/29（六）；全國高中英文作文競賽：11/5（六）；全國高中英文演講競賽：11/10（四），高雄市高中英文作文、演講競賽（11 月底），再請英文科教師擇優出賽。

【學習歷程檔案】

1. 110-2 學期的高一、高二之學習歷程檔案勾選已完成，學生若有疑義，請於開學第一週洽詢試務組。
2. 111-1 學期檔案上傳時間預定至 112/02/02（學期結束後兩週），相關確定日程將再公告。

學務處

處室組員異動-訓育活動由許雅鈞老師接任、學務發展組由林奇貞老師接任，生輔組由張庭嘉教官接任，衛生組由林千凱老師接任，午餐執行秘書由張麗美老師接任，新手上任，請各處室不吝指教。體育組協辦-凌依華老師 國際教育-鄭凱鴻老師，另外衛生組協辦行政；訓育協發協辦行政兩位待確認。

1. 仁愛基金目前(06/30)結餘1,692,056元整，感謝各教職同仁捐款以協助貧困或突遭變故學生能安心就學。請各教職同仁持續踴躍捐款。

2. 教育儲蓄專戶善款(06/30)結餘1,246,045元，專款專用於個案學生。各班若有特殊弱勢個案需要協助，可洽詢學務處以協助申請教育儲蓄專戶募款，幫助弱勢學生安心就學。
3. 因應新冠肺炎，請各位遵守防疫措施。仍需落實勤洗手、呼吸道衛生與咳嗽禮節等良好個人衛生習慣，外出活動時，應維持室內1.5公尺、室外1公尺以上的社交距離，若無法維持應佩戴口罩。請留意自身及親友健康，如果出現發燒或呼吸道症狀，應佩戴口罩，就醫，不要搭乘大眾運輸工具，以降低疫情風險。
- 4.111學年學生手冊修正，請各處室在8/19將修正電子檔放置 P-各處室交換資料-111學年學生手冊以利彙整印製及公告。
- 5.111學年導師名冊附件一，放置於 p-各處室交換資料-導師名冊-111學年導師名冊。
- 6.下學年班國高中班週會時間/社團時間已先輸入電子行事曆，檔案已放置 P 各處室交換-學務處-111學務處-111學年上學期社團與班週會時間。各處室可先行安排相關講座，以利彙整。
7. 協請總務處依援例開學前一週完成校園公共區域之清消工作。
8. 111學年第一學期班週會講座時間表會貼在 P 槽，請各處室視業務需求安排填入，並需填入 Gmail 行事曆，請於8月19日(五)前填入，以利彙整。
9. 假卡版本更新如附件二。

【訓育活動組】

1. 111學年國三校外教學已開順利開完籌備會議，協請總務處招標，感謝總務處。
- 2.規劃國高中社團開設事宜-協請高三導師依援列開設知識探究與實作社團。

【學務發展組】

- 1.111學年度新生訓練於8月23日(二)、24日(三)辦理，行程如附件三。(因應疫情滾動式修正)，請各處室將要給新生班級資料裝袋8/22中午12:00前送學務處彙整。
- 2.高雄市立鼓山高中111學年度第一學期全校返校日行程表，8月29日(一)日程表如下。(因應疫情滾動式修正)

時間	活動內容	地點
----	------	----

7：30 - 8：00	大掃除	各班清潔區
8：10 - 8：50	導師時間	各班教室環境清掃/(班務處理、 班級幹部選舉、領書
9：00 - 09：50	導師時間	各班教室/加強餐車清理 (班務處理、班級幹部選舉、領書)
09：50	放學	

3.高雄市立鼓山高中111學年度第一學期開學日行程表，8月30日(二)日程表如下。正式上課，請同學攜帶餐具。(因應疫情滾動式修正)

時間	活動內容	地點
7：40 - 8：00	全校朝會暨開學典禮	操場
8：00 -	正式上課	依課表上課

4.8月30日(二)7：40全校朝會暨開學典禮，地點：操場。(因應疫情滾動式修正)

5.111學年高三證件照預計於8月31日(三)下午拍攝，詳細行程與攝影師確認後8/29(一)返校日公告高三班級周知。地點在教師會辦公室，也歡迎教職員同仁前往拍攝。

6. 本校參加 WYM2022-世界名古屋青少年會議 榮獲白金獎!高中部601吳采苓、曹沛蓓、曾諭安、許彤甄參加 WYM2022專案發表，榮獲白金獎，感謝指導老師 辛勞付出 用心指導。

7.暫定9月8日(四)午休進行幹部訓練，若有需要調整時間之處室，請於會後告知學發組，以利製作通知公告。

8.每週二升旗，各處室若要進行頒獎，請於前一週五中午前，將頒獎名單放置於P槽-111學務發展組-"升旗頒獎放此資料夾"。並自行通知受獎同學，於週一中午12:30到穿堂集合進行預演。

【衛生組】

感謝各處室協助督導清理校園，全體師生共同維護校園整潔及一起防疫。

校園登革熱疾病防疫仍為重點工作，請大家持續協助校園零積水，避免滋生孑孓。

1.開學後垃圾清運:

*一般垃圾:中午12:10- 12:30 綁好放置垃圾場黑籃子內。非垃圾車時間，勿將垃圾棄置在垃圾場，以免猴子、貓狗撕咬，造成環境髒亂。

*回收垃圾:週三、五中午12:10- 12:30，分類放置於一樓回收處。

2.暫定9月2日上午安排一年級新生健康檢查

3.考量高中部學生女廁間數(一樓20小間)多，不易清掃維護，依據建築技

術規則建築設備編- 第二章 第二節 第37條，中學大便器數量為女子每十人一個。援此，預計封女廁一邊10小間，留10小間。

【健康中心】

1. 因應新冠肺炎，請各位遵守防疫措施。仍需落實勤洗手、呼吸道衛生與咳嗽禮節等良好個人衛生習慣，外出活動時，應維持室內1.5公尺、室外1公尺以上的社交距離，若無法維持應佩戴口罩。請留意自身及親友健康，如果出現發燒或呼吸道症狀，應佩戴口罩，就醫，不要搭乘大眾運輸工具，以降低疫情風險。

2. 教育局通傳

#暑期活動匡列原則說明如下：

- (1). 確診或快篩陽性個案為「學生」：如於「確診或快篩陽性前2日內」曾到校上課，其所屬班級之同班同學與「導師」（脫下口罩相處15分鐘），全班暫停實體課程3天，調整為遠距教學或延期、停止辦理。
- (2). 確診或快篩陽性個案為「教師」：於「確診或快篩陽性前2日內」有摘下口罩共同活動15分鐘以上，該班暫停實體課程3天，調整為遠距教學或延期、停止辦理。

7/1起高雄市校園暑期活動原則

- ①各類暑期課程及活動(如課業輔導、營隊、社團、訓練等),經家長同意參加,得採實體方式舉辦,並應加強落實相關防疫措施
- ②校外教學活動:國小以市內辦理為原則,國高中經學校、學生及家長共同決議後,得辦理跨縣市活動
- ③師生於居家照護、居家隔離、自主防疫及入境居家檢疫期間,不得入校園
- ④學生於確診前2日曾到校上課或參與活動,該班學生及教師暫停實體課程3天,改採線上遠距教學或延期、停止辦理

高雄市政府 2022.06.27

(3)07/19 口罩有鬆綁,惟考量暑期活動及校園疫情匡列原則,建議師生入校園仍須全程戴口罩,用餐使用隔板,以維護全校師生身體健康。

7月19日起

維持現行防疫措施

維持現行防疫措施如下

- 放寬戴口罩規定,增加「騎機車/腳踏車」為例外情形(如下表)。除例外情形時得免戴口罩,外出應全程佩戴口罩
 - 唱歌時,維持須戴口罩
- 營業場所及公共場域(含交通運輸)應嚴格遵守:量體溫、加強環境消毒、員工健康管理、確診事件即時應變
- 賣場、超市、市場:依營業場所/公共場域防疫措施,不另要求人流管制;開放試吃
- 高鐵、台鐵、公路客運、船舶(固定餐飲區除外)、國內航班:於運具內(車廂、船舶、航空器)開放飲食
- 餐飲場所:嚴格落實量體溫、提供洗手設備及消毒用品;取消實聯制;宴席不得逐桌敬酒敬茶
 - 違反上述措施者依法裁處並限期改善,未完成改善者,不得提供內用服務
- 宗教場所、宗教集會活動:依內政部規定之防疫措施辦理

符合以下例外情形者,得免戴口罩

- 於室內外從事運動時
- 於室內外拍攝個人/團體照時
- 自行開車、騎機車/腳踏車,車內均為同住家人,或無同車者時
- 直播、錄影、主持、報導、致詞、演講、講課等談話性質工作或活動之正式拍攝或進行時
- 戶外從事工作者於空曠處工作
- 於山林(含森林遊樂區)、海濱活動
- 於溫/冷泉、烤箱、水療設施、三溫暖、蒸氣室、水域活動等易使口罩潮濕之場合
- 外出時有飲食需求,得免戴口罩
- 於指揮中心或主管機關指定之場所或活動(例如:藝文表演/劇組/電視主播等演出人員正式拍攝演出時、運動競賽之參賽選手及裁判於比賽期間等),如符合指揮中心或主管機關之相關防疫措施,得暫時脫下口罩

左列場合得免戴口罩,但應隨身攜帶或準備口罩,且如本身有相關症狀或與不特定對象無法保持社交距離時,仍應戴口罩

2022/07/19

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

5/17/22

確診者同住家人防疫規範

3+4

3天居家隔離

- 居家隔離期間，須待在家中以1人1室，不得外出
- 完成接觸者匡列後篩檢

4天自主防疫

- 如需外出工作及採買生活必需品，需有2日內家用抗原快篩陰性證明
- 不可到校：教職員工及學生
- 禁止：餐廳內用餐、聚餐、聚會、前往人潮擁擠場所，及與不特定對象接觸
- 上班時間，維持社交距離，於自己座位脫口罩飲食，不得去員工餐廳

0+7

7天自主防疫

- 如需外出工作及採買生活必需品，需有2日內家用抗原快篩陰性證明
- 不可到校：教職員工及學生
- 禁止：餐廳內用餐、聚餐、聚會、前往人潮擁擠場所，及與不特定對象接觸
- 上班時間，維持社交距離，於自己座位脫口罩飲食，不得去員工餐廳

高雄市政府 2022.05.17

居家隔離、自主防疫、自主健康管理 強度有什麼不同？

100%

居家隔離

確診個案之同住家人，3+4天方案前3天

- 居家隔離期間，須待在家中以1人1室，不得外出
- 完成接觸者匡列後篩檢

80%

自主防疫

確診個案之同住家人，
3+4天方案後4天，以及0+7方案7天內

防
疫
強
度

- 如需外出工作及採買生活必需品，需有2日內家用抗原快篩陰性證明
- 不可到校：教職員工及學生
- 禁止：餐廳內用餐、聚餐、聚會、前往人潮擁擠場所，及與不特定對象接觸
- 上班時間，維持社交距離，於自己座位脫口罩飲食，不得去員工餐廳

50%

自主健康管理

確診個案/居家檢疫者，解隔後7天

- 無症狀，不需快篩即可外出，可正常生活
- 避免：出入無法保持社交距離、或容易近距離接觸不特定人士、或無法落實佩戴口罩之公共場所等場域
- 禁止：與他人從事聚餐、聚會、公眾集會等近距離或群聚型活動

0%

- ◆ 有發燒、咳嗽、腹瀉、嗅味覺異常或呼吸道症狀，禁止搭乘大眾運輸工具，主動與當地衛生局聯繫或撥1922，依指示儘速就醫
- ◆ 如就醫後經醫院安排採檢，返家後亦應佩戴口罩，與他人交談時應保持1公尺以上距離，於接獲檢驗結果前，應留在住居所不可外出

同住家人確診，家人選3+4 或0+7，教職員工生不可到校。

【生輔組】

- 1.本校111學年度學生獎懲委員會人員編組如附件。
- 2.本校校園霸凌防制規定已修編上陳，本校111學年度『防制校園霸凌因應小組』人員如附件。
- 3.本校學生111學年度交通安全委員會人員如附件。
- 4.完成學校網站防制校園霸凌、賃居安全、交通安全專區資料更新，感謝楊茂青老師的協助。
- 5.友善校園週時間為111年8月30日至9月5日，年度宣導主題為「友善校園無界限—陪你勇敢，不再旁觀」，活動規劃已於8月17日上陳。
- 6.國家防災日地震疏散演練預於111年9月21日9時21分全國統一發布，預演預劃於9月20日早上升旗時間實施全校演練。

【體育組】

感謝各處室協助，讓活動組業務順利推展。

111學年導師名冊

111.06.30導師遴選委員會議討論決議

年	班	姓 名	備註	班	姓 名	備註	班	姓 名	備註
一年級	1	林淑婷		2	呂軼倫		3	章順蓮	級導
	4	吳怡靜							
年級	1	劉曼如	級導	2	魏秀亞		3	黃盈智	
	4	蔡瓊芬		5	蘇敏凱				
三年級	1	褚奕榕	級導	2	陳明漢		3	焦恩玲	
	4	黃靜怡		5	程瑋苑				
		黃郁婷 彭竹君	特教班 (1)		待聘 黃怡真	特教班(2)		陳景圓	資源班
四年級	1	羅婉慈	生物科	2	李學淵	國文科	3	林興浩	國文科
	4	黃君儀	歷史科	5	許麗兒	地理科 級導	6	謝金英	英文科
	7	黃怡燁	國文科	8	朱俊勳	美術班 美術科	9	沈瑞波	體育班 體育科
五年級	1	陳慧娥	國文科	2	林曉嫩	數學科	3	洪銘湧	化學科
	4	李和昌	國文科	5	許惠華	英文科級導	6	余孟樵	英文科
	7	陳毓書	歷史科	8	黃蕙鄉	美術班 地理科	9	黃淑芬	體育班 體育科
六年級	1	張愛珍	數學科	2	賴 嫻	地球科學	3	陳培吟	國文科
	4	孫彥姝	公民科	5	黃瓊慧	地理科	6	張麗蓉	英文科
	7	廖淑芬	歷史科	8	顏端緞	美術班 國文科級導	9	林美玲	體育班 體育科

總務處

【事務組】

- 一、 感謝大家同心協力，敦品樓耐震第一期準備完工啦！為了趕上新學期開學，盡量減少對師生的影響。
- 二、 敦品樓耐震第一期復原及第二期搬遷及安置已大致上完成，將於8月22開工，感謝大家同心協力完成了重大任務。
- 三、 水溝蓋改善工程已於8月12日進場開工，目前高中部方向地下停車場出入口已進行管制。
- 四、 各施工工區請大家不要靠近，以維安全。

【文書】

- 一、 因有新組長異動，如同仁有設定公文會辦捷徑，記得刪除再重設，謝謝您。
- 二、 有關公文系統瀏覽器，公文系統廠商建議 Windows7或10維持使用 IE 瀏覽器，同時要求僅可於限定使用公文系統範圍內使用 IE，不得以 IE 連結其他網站，以避免不必要資安風險。因應 Windows11無 IE 瀏覽器，公文系統廠商現已研發公文系統瀏覽器在 Edge 及 Chrome 切換到 IE 模式，但有缺點。請更換 Windows11電腦的同仁，洽文書協助設定及教學。
- 三、 同仁電腦若有更換或重新安裝作業系統，請務必恢復原 IE 設定，並將 c:\eic 備份，以保留創稿資料。
- 四、 請注意公文辦理時限，並儘速歸檔。
- 五、 因應新型冠狀病毒(COVID-19)疫情發展，同仁如需於家中或非辦公室處所使用第二代公文系統辦理公文，請參考 P 槽總務處/文書專區/(((居家辦公文的電腦設定)))之影片及資料。相關使用或安裝事宜歡迎洽詢文書。請同仁預為因應。

輔導處

【輔導組】

一、近期活動資訊:

教師法定輔導知能研習:8/25(四)上午10：30~12：00。(線上會議室 gys-ybpj-swp)
8/25(四)校定教師研習日，10：30~12：00於線上會議室(gys-ybpj-swp)辦理「法定教師輔導知能研習-校園學生自我傷害辨識與防治處遇」，由元品心理諮商所呂苑慈心理師主講，請全校教職員同仁上教師專業研習網報名參加(研習代碼:

3505095)。

二、資源提供(自殺防治)

衛生福利部安心專線號碼為1925（諧音：依舊愛我）

三、技藝教育:

國三技藝班:本學期9/7(三)下午國三技藝班開始第一次上課，每周三由技藝班導師帶隊至樹德家商、大榮中學上課，感謝技藝班帶隊導師、感謝教務處教學組協助排課並請國三的導師提醒技藝班同學8/31(三)中午12:30於輔導室旁 e 化教室進行開課說明，國三技藝班預計上課17週，1/4(三)為本學期最後一次上課。

【資料組】

一、111學年度新生輔導綜合資料表上網填報作業

1.高中部新生輔導綜合資料線上填報說明單將於111年8月23日新生訓練時發給，屆時請新生導師協助宣導，請學生上網填報。高中部新生上網填報時間：111年8月23日~111年9月23日。

2.國中部新生輔導綜合資料填報說明單將於開學初發給，屆時請新生導師協助宣導，請學生上網填報。國中部新生上網填報時間：111年9月1日~111年9月30日。

二、111學年度新生身分調查

1.國、高中部新生身分調查表將於111年8月23日新生訓練時發給，請新生導師協助填報，並於新生訓練結束時繳回輔導處資料組。

三、家庭教育

1.國中部新生訓練111年8月23日將發放每位新生教育部發行「我和我的孩子」家長手冊，請家長參閱相關教養資訊。

【特教組】

一、高雄市111年度國民中小學創意運動會腦力競賽，111年9月22日（星期四）報名，鼓勵師生組隊參加。競賽項目，國中組分為:語文領域、數學領域、藝術領域、綜合領域、自然科學領域創意問題。詳細實施計畫參閱校網。

二、111學年高雄市學生美術比賽由中華藝校承辦、加昌國小協辦網路報名系統。報名日期:111年9月14-27日；各校送件日期:111年9月28-30日。

***校內徵件**預訂: (請美術老師注意相關時程，並協助有意願參加同學報名)

1.報名-111年9月14日(週三) 2.退件-111年9月16日(週五)

三、111學年度鑑定時程

國中部:

對象:疑似特殊教育需求學生申請

111-1受理時間:111/08

111-2受理時間:111/10

111-3受理時間:111/12

高中部111-2:

對象:高一跨階段鑑定安置、疑似特殊教育需求學生申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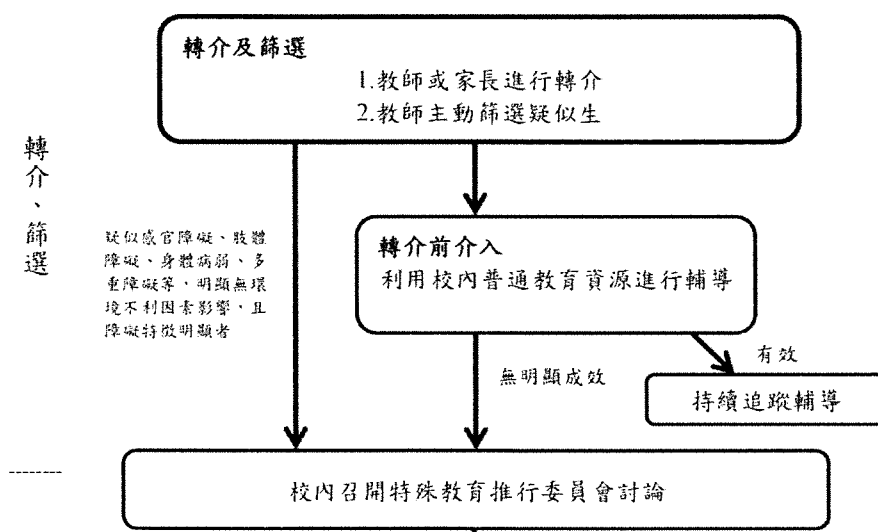
受理時間:111/09 (月初)

特教組 校內鑑定流程宣導

- (一) 需經過家長或監護人同意，並提出疑似特殊需求申請表。
- (二) 轉介對象：學生經過補救教育後仍對其「學業」或「情緒人際互動」無效者
- (三) 轉介前介入之工作事項
 - 1、導師準備內容 (家長同意後)
 - (1)前一學期第二、三次段考成績單 (可顯示團體排名)
 - (2)填寫「特殊需求學生轉介表」
 - (3)學生轉介前輔導記錄表
 - a 疑似學習障礙：補救教學記錄、教師個人協助內容
 - b 疑似情緒障礙：輔導老師輔導記錄
 - 2、提出疑似特殊需求轉介申請 ≠ 可以成為正式資源班學生，仍需經過鑑輔會評估
- (四) 其他事項：
 - 1、鑑定個案需經校內特推會討論，才能上網提報，請注意鑑定時程提出申請。
 - 2、身心障礙學生享有申請特教相關資源(專業團隊、巡迴輔導等)、行政支援(無障礙環境等)、考試服務(詳見備註說明)及參加身心障礙學生之升學管道(適性輔導安置、升大學甄試)等權利。

備註身心障礙學生考試服務

高雄市特殊需求學生提報鑑定安置流程圖



教官室

- 一、依111.08.12高市教中字第11136016200號來文訂定111學年第1學期友善校園週為111年8月30日（二）至9月5日（一），運用朝會、週會等集會場合時機，由校長對全校師生宣導友善校園活動之意義，並加強實施學生情感、人權、法治、品德、生命、資訊倫理素養及性別平等教育宣導，並規劃友善校園相關宣導活動。
- 二、持續規劃協調國軍招募中心111學期實施軍事校院招生與部隊募兵宣導工作，以提供學生未來多元選擇。
- 三、依111.08.16高市教社字第11136052500號來文，有關「兒童權利公約施行法」第4條：各級政府機關行使職權，應符合公約有關兒童及少年權利保障之規定，避免兒童及少年權利受到不法侵害，並積極促進兒童及少年權利之實現。請各級學校安排學生協助交通服務事務時，應符合下列事項：(一)其服務地點，應為學校大門或側門等學校門口內側相關安全位置，並適時檢視其服務地點之安全性及妥適性，以維護其安全。(二)服務之對象應以學校學生為主。

圖書館

【圖書館】

一、閱讀推廣

1. 111學年度全國高級中等學校閱讀心得寫作比賽及投稿時間：

(1) 111年9月1日至10月10日中午12時止。

(2) 111年2月1日至3月10日中午12時止。

投稿網站：中學生網站(<https://www.shs.edu.tw>)。

2. 111學年度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小論文寫作比賽

投稿時間：

(1) 111年9月1日至10月15日中午12時止。

(2) 111年2月1日至3月15日中午12時止。

投稿網站：中學生網站(<https://www.shs.edu.tw>)。

2. 高雄市圖書館英語列車書車活動：111學年度由星期三改為星期五，每月一次日期為9/23、10/21、11/18、12/16，感謝教師鼓勵學生借閱。

3. 鼓山高中寫作營「Google doc 給力」

(1) 課程簡介: 教導如何用 Google docs 做三年課程紀錄、寫閱讀心得、投稿發想

和製作數位學習單 (hyperdocs)。預計學生可產出800字文章投稿以及一份數位學習單。

(2)時間:111年8月25日8:30~12:30

(3)地點:勵學樓2F 電腦教室

(4)參加對象:本校高中部學生

4.圖書館圖書推薦:

(1)空白表單，如本校網頁公告附件 https://www.kusjh.kh.edu.tw/news_s/7291

推薦書單如附件範例所示，填寫完畢後請郵寄至圖書館幹事信箱:

hln@kusjh.kh.edu.tw

(2)先登入本校圖書館借閱系統，網頁左下方點選讀者服務/網路薦購。教職員工預設為3碼，例如帳號為999，密碼為999。學生預設帳號及密碼皆為學號，例如學號:1019999,密碼:1019999

二、均質化

111學年度均質化計畫已審核通過。

三、自主學習

1.111學年度第一學期高二及高三自主學習計畫書審查日程

高一升高二及高二升高三自主學習計畫延至暑假撰寫：因為高一升高二期末要準備製作自主學習成果及期末考，將主學習計畫書撰寫及審查日期改為暑期進行，減輕學生負擔並讓學生有更多時間撰寫，學生計畫繳交及教師審查皆於原班的 google classroom 內完成。

日期	實施內容
7/1-7/29	自主學習計畫撰寫
7/29-8/12	線上初審
8/12-8/19	未通過計畫修正
8/19-8/26	線上複審
8/30~	執行自主學習計畫

【資訊業務】

一、研習資訊：

(一)A1數位學習工作坊(一)

(1)本校自辦：教育部中小學數位學習精進一班班有網路，生生用平板計畫

1.課程名稱：數位學習工作坊(一)

2.辦理時間：2022/8/26(五) 下午13:30-16:30

3.課程內容：科技輔助自主學習概論、數位學習資源及相關平臺特色

4.講師：國立彰化師範大學 簡頌沛 助理教授

5.地點：線上研習 <https://meet.google.com/zhb-kmwn-wmn>

6.課程代碼：3470618

7.會議室代碼：zhbkmwnwmn

8.參加對象：本校教師

二、電子郵件申請/停用通知：

(一)請轉知新進教師至學校網頁 <https://www.kusjh.kh.edu.tw/sidelist/43> 下載電子郵件信箱申請表單，填寫後送至資訊中心申請。

(二)本校代課/兼課教師離職後，帳號暫不刪除，若有資安事件時，經電話通知後立即刪除。

(三)應屆畢業學生帳號，預計於111年9月底刪除，若有需個別保留帳號，請另行告知。

三、重申「請勿使用校園網路進行挖礦/BT 點對點下載」，以維護校園網路順暢。

四、中小學數位學習精進方案：

教育部規劃自111年起全面推動中小學數位學習精進方案，4年200億經費將投入包含「充實數位學習內容」、「行動載具與網路提升」、「教育大數據分析」等三大部分。本計畫將補充配發行動載具以學校班級數每6班補助配發1班，教師可依課程教學與數位學習需求輪流借用。全校教師4年內須完成 A1數位學習工作坊(一)及 A2數位學習工作坊(二)，國高中部教師須先完成研習數位學習工作坊(一)再完成(二)，有研習次序之分。建議教師儘快完成研習，以便操作平板載具引導學生數位學習。

為提升本市高級中學校教師輔助教學與學習及資訊素養等能力，認識數位學習資源及相關平臺特色，以及如何將數位科技運用於教學，本局辦理全市數位學習教師增能工作坊，並以普及辦理為目標，課程說明如下：

(一) 每校須於4年內完成所有教師數位學習工作坊(一)及(二)課程，111年(第1年)累計培訓教師數達所有編制內教師數25%。

(二) 數位素養相關議題例如網路識讀、隱私保護及資訊安全等教師增能研習，每年培訓人數占學校編制內教師數10%，以增進網路科技正向運用之效益。

鼓山高中行動平板載具及充電車配置借用管理規劃 111.8.18

編號	載具類型	平板數量	充電車編號	放置地點(暫訂)	管理單位	移動或定點借用	備註
1	Chromebook(ASUS)	35	cA	勵學樓2F 教務處	設備組	移動	
2	iPad(APPLE)	35	iB	勵學樓2F 教務處	設備組	移動	
3	iPad(APPLE)	35	iA	弘毅樓4F 多功能分組 教室	設備組	定點	
4	Windows (HP)	36	wD	敦品樓4F 圖書館	圖書館	移動	
5	Windows (HP)	36	wE	勵學樓3F 生涯教室	輔導處	定點	
6	Windows (HP)	36	wA	弘毅樓4F 多功能分組 教室	設備組	定點	
7	Windows (HP)	36	wB	勵學樓2F 教務處	設備組	移動	

備註：

1. 平板載具類型(作業系統)共有3種，提供7台充電車含平板載具供教師借用，國高中都可使用。
2. 借用方式分為移動或定點借用。移動借用須將充電車推至上課教室使用，定點借用須至放置地點上課使用。例如：若須借用弘毅樓4F 多功能分組教室充電車使用，僅須上網登記借用教室即可；若須借圖書館充電車在圖書館閱覽室使用，須同時借用充電車及圖書館閱覽室。
3. 除教育部學習載具管理(MDM)系統管理者可安裝軟體程式外，本校使用者教師及學生目前不可安裝軟體程式。
4. 硬體配件及安裝軟體如附件一。
5. 平板載具連接本校 wifi 上網及平板使用者登入操作說明，如附件二。
6. 充電車使用注意事項，如附件三。
7. 上網登記借用操作說明，如附件四。
8. 設備組可借用載具清單及注意事項，如附件五。
9. 高雄市立鼓山高中平板車借用檢核表，如附件六。

附件一：平板載具類型硬體配件及安裝軟體（系統管理師負責）

編號	載具類型	硬體配件	已安裝軟體	備註
1	Chromebook(ASUS)	觸控螢幕、手寫筆、鍵盤	翰林行動大師、PaGamO 素養品學堂、素養學習、龍騰電子書、酷課、康軒電子書、Microsoft Teams、Quizlet 學習語言、SmartBook、客家學習網、Notion、Canva、加分吧、Little Fox、國圖到你家、Word Hippo、NCL Reader 國家圖書館、Teams、Khan Academy、One Book、三民 Smart Book、Kahoot！、BBC LEARNING ENGLISH、Jamboard、Grammarly、公共電視。	內置手寫筆位於螢幕右上角處，取出即可用。
2	iPad(APPLE)	觸控螢幕、手寫筆	高國中小英語文教學網站、原住民、閩東語、新住民教學網站、Quizlet 學習語言、SmartBook、Notion、Canva、Classroom、Meet、Teams、Jamboard、Kahoot！、各大教科書網站連結、教育雲、酷客雲、達學堂、因材施教、均一、PaGamO、學習吧、國圖到你家、NCL Reader 國家圖書館、文化部兒童文化館。	另置手寫筆位於螢幕左側，沒電時使用 type C 充電。
3	Windows (HP)	觸控螢幕、手寫筆、鍵盤 HDMI、USB、RJ45、	Office365、Chrome、內建建議教學網站連結於桌面	內置手寫筆第一次使用需先將塑膠套取出，放回置筆處充電幾分鐘後即可用。

附件二：平板載具連接本校 wifi 上網及平板使用者登入操作說明（資訊執秘、系統管理師負責）

- 1、平板載具連結本校 wifi 上網：連網時可用學校網路或 AP 無線分享器。
- 2、載具登入的帳密，張貼於充電車或載具本體的 QR code 標籤連結。
- 3、Windows (HP)系統，登入時如若出現「無法連線」，請重新輸入密碼或先行連網後再登入即可。

附件三：充電車使用注意事項（設備組）

1. 借用充電車前請先上網預約登記(資訊服務入口網) 網址：<https://portal.kh.edu.tw/>
2. 平板使用一人一台，依照座號領取同編號平板，如有空號請跳過該編號平板不要拿取。
3. 使用平板前請每位同學先檢查平板設備是否有損壞或配件缺損。
4. 如平板有損壞或缺損，請班長或老師填寫毀損情形於平板車使用檢核表。
5. 下課前請班長檢查每位同學的平板，並按照編號放回平板車。
6. 每次上課借用平板必須填寫平板車使用檢核表，請班長務必照實填寫。
7. 充電車本身為一行動基地台，且已預先與車內平板綁定。上課若有使用平板上網需求，請使用網路線直接連接教室內網路插孔與充電車插孔。
8. 充電車使用電壓為110V，充電時電流約12A，建議一個插座迴路只充1台充電車。大約1.5可充滿電，不建議長時間隔夜充電。不可使用220V 電壓充電。

附件四：上網登記借用操作說明（設備組）

1. 借用充電車前請先上網資訊入口網網址：<https://portal.kh.edu.tw/>，預約登記(資訊服務入口網/行政服務/線上預約系統)
2. 一次借用以整車為主，不接受零散借用平板。



3. 如需預約敦品樓 E 化社會科教室(110)及充電車-圖書館，須同時借敦品樓 E 化社會科教室(110)及充電車-圖書館(教室及充電車在預約系統上都必須登記預約)。
4. 預約完成後，當天上課前請老師或老師指派班長至各管理單位借用教室及平板車鑰匙。
5. 預約平板充電車以先登記預約為原則，借用以線上預約平台登記狀況出借。
6. 如當天需要臨時借用平板車，請至教務處設備組詢問是否有可出借設備。

附件五：

設備組可借用載具清單及注意事項 111.8.18

筆電數量:22台 (滑鼠、充電器)

Ipad mini: 20台 (充電器)

HP 平板:21台 (無充電器、附平板筆)

Chromebook: 2台 (無充電器、附平板筆)

1. 載具借用以當天借當天還為原則
2. 請老師於設備組確認載具及設備(滑鼠、充電器、平板筆...等)都無問題再填寫借用單
3. 若老師有長期借用載具需求，請洽詢設備組並填寫長期借用單(如下)

鼓山高中 學年度 第 學期

教學器材媒體教師長期借用申請單

借用欄	設備名稱		數量	
	財產編號			
	借用日期	年 月 日	預計歸還日期	年 月 日
	借用事由	☐ 雙語計畫 ☐ 數位課程 ☐ 公開觀課(遠距) ☐ 思考五感閱讀社群 ☐ 探究課程開發 ☐ 其他(請填寫事由)_____		
	借用人			
歸還欄	經手人		歸還日期	年 月 日

*註:長期借用以一個學期為原則，請在期末繳回以利設備組盤點，若後續有需求再進行借用。

附件六:

高雄市立鼓山高中平板車借用檢核表(WA) (設備組)

- 1.借用班級班長請於上課前及下課時請同學檢查平板及附屬設備(筆、滑鼠...等)
- 2.下課時班長請依照使用情形填寫以下表格請老師簽名
- 3.此表請上課後跟平板車一起送回教務處設備

借用班級	借用日期	借用節次	數量確認	平板設備 課前檢查	平板設備 課後檢查	老師簽名
(範 例)610	9/1	5、6	36	全部正常/ 0 號無法開機	全部正常/ 0 號平板筆無法使用	

秘書

- 1.期初校務會議訂於111年8月29日(一)10:10於5樓國際會議廳辦理。
- 2.班級家長座談會訂於111年9月17日(六)09:00-12:00辦理實體辦理。

人事室

- 一、行政同仁暑假下午半天至8月22日(一)止，8月23日(二)至8月29日(一)止，上班時間為上午8點至下午4點，8月30日後恢復正常上班為上午8點至下午5點。因8月30日後須調整線上差勤系統，有關8月30日後的請假事宜，於8月30日後再線上操作。

伍、已完成事項

承辦處室	時 間	記 要
教務處試務組	110 年 10 月	高中部英文單字競賽、決賽
教務處試務組	111 年 3 月	國三適性入學宣導
教務處試務組	111 年 4 月	國、高中校內英語文競賽
教務處設備組	111年6月	協助輔導室國中部教育優先區設備採購計畫完成 (本案金額199,205)
教務處設備組	111年6月	111補助科技領域教師研習計畫結案 (本案金額10,000)
教務處設備組	111年7月	111充實一般科目教學設備計畫結案 (本案金額800,000)
教務處設備組	111年8月	生涯生命多功能教室活化工程完工結案 (本案金額796,589)
教務處設備組	111年8月	『靜心與靈性科學跨領域多功能教室活化工程』申請 (本案金額1,00,000)
教務處設備組	111年8月	『國教署補助鼓山高中校園 IP 影音廣播伺服系統』完工結案 (本案金額3,200,000)

教務處教學組	111年8月	暑期輔導、重補修課程結束
教務處試務組	110-111年	國中、國三、高中、高三補考事宜
教務處試務組	110-111年	國、高中段考日程、監考表及因疫補考措施
教務處試務組	110-111年	國三、高三模擬考
教務處試務組	110-111年	高中部學習歷程檔案規劃、高三個申檔案撰寫教學
教務處試務組	110-111年	高三繁星推薦計畫
教務處試務組	110-111年	高三英聽測驗、學測、會考、分科測驗之報名及考場服務區設置
教務處教研組	7/18-8/5(共三週， 每天1~7節)	國一新生培力營
教務處教研組	7/12-7/20(共七天， 每天1~6節)	國二雙語營隊
教務處教研組	8/19	高中寫作營
學務處	0725 12:00-12:40	國三校外教學第二次籌備會議
	0725 12:40-13:40	學聯會交接
學務處	0728 12:30-17:00	新威國小偏鄉服務學習-行前課程(I)
學務處	0802	111級畢業紀念冊完成招標
學務處	0805	新威國小偏鄉服務學習-行前課程(II)
學務處	0805-0806	WYM2022專案發表
學務處	0808	新威國小偏鄉服務學習-行前課程(III)
學務處	0818	國三校外教學招標
學務處	0815-0816	新威國小偏鄉服務學習

總務處	111年7月27日	冷氣 EMS 完成驗收
總務處	111年7月30日	台積電補助教室黑板燈完工
總務處	111年8月12日	耐震補強第一期竣工
輔導處	111.07.29	考試分發選填志願說明會
輔導處	111.07.30	111年度生涯教育評鑑

陸、臨時動議或意見交流

柒、散會

鼓山高中 111 學年度第一學期暑假共同備課研習課程表(皆為線上研習)

1. 全部皆為線上研習，請老師先至全國教師進修網報名，研習時在留言框簽到
2. 場次 2,3,5 為法定研習，請無法參加的老師完成請假程序。
3. 尚未參加過數位學習工作坊(一)A1 的老師，請務必參加場次 7。

場次	課程名稱	主題	日期	時間	研習代碼	Google Meet 會議室代碼
1	教師增能研習(教)	談未來人才培育 (台積電慈善基金會 執行長彭冠宇)	111/8/25(四)	09:00 -10:30	3502807	gys-ybpj-swp
2	法定教師輔導知能研 習(輔)	校園學生自我傷害辨識與防 治處遇	111/8/25(四)	10:30 -12:00	3505095	gys-ybpj-swp
	中午休息					
3	教師雙語增能研習 (教)	談雙語教學 (台師大教育所林子斌教授)	111/8/25(四)	13:00 -14:30	3502808	gys-ybpj-swp
4A	(高中) 學習歷程檔案平台 教師介面介紹(教)	優歷-學習歷程檔案與學涯探索 平台(講師：張逸昀老師)	111/8/25(四)	14:30 -16:00	3502811	gys-ybpj-swp
4B	(國中) 教師增能研習	108 新課綱國中教育現場的觀察 (講師：青年國中劉士毅主任)			3506762	ygz-thxt-jjj
	中午休息					
5	教師增能研習(教)	從社群到課程： 跨領域課程的開創與永續 (金門高中「玩 Way 金門」 台中至善國中「美力至善」 蔡瓊慧老師、李雅雯老師)	111/8/26(五)	09:00 -10:30	3502812	gys-ybpj-swp
6	消防法定研習(總)	民防防護團常年訓練暨防災 消防研習活動	111/8/26(五)	10:30 -12:00	3489786	gys-ybpj-swp
	中午休息					
7	數位精進研習(圖)	數位學習工作坊(一) 講師：國立彰化師範大學 簡頌沛 助理教授	111/8/26(五)	13:30 -16:30	3470618	zhb-kmwn-w mn

設備組可借用載具清單及注意事項

筆電數量:22 台 (滑鼠、充電器)

Ipad mini: 20 台 (充電器)

HP 平板:21 台 (無充電器、附平板筆)

Chromebook: 2 台 (無充電器、附平板筆)

1. 載具借用以當天借當天還為原則
2. 請老師於設備組確認載具及設備(滑鼠、充電器、平板筆...等)都無問題再填寫借用單
3. 若老師有長期借用載具需求，請洽詢設備組並填寫長期借用單(如下)

鼓山高中 學年度 第 學期 教學器材媒體教師長期借用申請單

借用欄	設備名稱		數量	
	財產編號			
	借用日期	年 月 日	預計歸還日期	年 月 日
	借用事由	☐ 雙語計畫 ☐ 數位課程 ☐ 公開觀課(遠距) ☐ 思考五感閱讀社群 ☐ 探究課程開發 ☐ 其他(請填寫事由)_____		
	借用人			
歸還欄	經手人		歸還日期	年 月 日

*註:長期借用以一個學期為原則，請在期末繳回以利設備組盤點，若後續有需求再進行借用。

高 雄 市 立 鼓 山 高 中 1 1 1 學 年 度
『 防 制 校 園 霸 凌 因 應 小 組 』 人 員 編 組 表

小 組 職 稱	職 務	姓 名	備 考
召 集 人	校 長	廖 俞 雲	
學 務 人 員	學 務 主 任	黃 喜 麗	
家 長 代 表	家 長 會 長	洪 志 明	
學 務 人 員	主 任 教 官	朱 紹 蓉	
輔 導 人 員	輔 導 主 任	許 麗 雲	
學 務 人 員	生 輔 組 長	張 庭 嘉	
教 師 代 表	國 一 級 導 師	章 順 蓮	
教 師 代 表	國 三 級 導 師	褚 奕 榕	
教 師 代 表	高 二 級 導 師	許 惠 華	
學 生 代 表	學 生 會 長	岑 鴻 軒	
學 者 專 家	內 惟 派 出 所	周 信 宏	
學 者 專 家	少 年 警 察 隊	陳 映 潔	

登記	假別	詳細事由 (須附證明)	請假時間	家長簽章	導師簽章	3 日以上 5 日內(須附證明)		6 日以上(須附證明)
								校長簽章
			自 月 日 節 至 月 日 節 計 日 又 節			輔導教官		
						生輔組長		
						學務主任		
			自 月 日 節 至 月 日 節 計 日 又 節			輔導教官		
						生輔組長		
						學務主任		
			自 月 日 節 至 月 日 節 計 日 又 節			輔導教官		
						生輔組長		
						學務主任		
			自 月 日 節 至 月 日 節 計 日 又 節			輔導教官		
						生輔組長		
						學務主任		
			自 月 日 節 至 月 日 節 計 日 又 節			輔導教官		
						生輔組長		
						學務主任		

高雄市立鼓山高級中學學生請假卡

★★請自行上網查詢請假結果(學校首頁【成績查詢系統】)以維護個人權益★★

請假手續完成後，請
檢查是否登錄，並妥
善保管假卡。

請貼 照片	姓名	學號	班級座號	年 班 號
----------	----	----	------	-------

※請假規則：【適用：病假、事假、喪假等，詳細規則請參閱學生手冊；公假者使用公假單】

1. 學生不遵守請假規則，學務處將視情節以「不予准假」或視情節輕重「予以懲處」方式處理。

(1) 事假需事先請；臨時事假則於隔天交回(以假卡交到學務處時間為準)。

(2) 病假、生理假於一週內請畢，病假不論天數皆需附家長親筆證明書或就醫收據。

2. 學生請假記錄以學務處正式登錄資料為準，若有請假之爭議，須持本卡佐證，切勿遺失。

3. 學生請假除依請假規定辦理外，應注意學生學習評量辦法相關規定，相關條文如下：

- ◆ 學生缺課除因公假、病假、產前假、娩假、流產假、育嬰假、生理假、喪假或其他特殊事故，經學校核准給假外，其缺課節數達該科目全學期教學總節數三分之一者，該科目成績以零分計算。
- ◆ 學生除公假外，全學期缺課節數達教學總節數二分之一，或曠課累積達四十二節者，經提學生事務相關會議後，應依法令規定進行適性輔導及適性教育處置。

登記	假別	詳細事由 (須附證明)	請假時間	家長簽章	導師簽章	3 日以上 5 日內(須附證明)		6 日以上(須附證明)
								校長簽章
			自 月 日 節 至 月 日 節 計 日 又 節			輔導教官		
						生輔組長		
						學務主任		
			自 月 日 節 至 月 日 節 計 日 又 節			輔導教官		
						生輔組長		
						學務主任		
			自 月 日 節 至 月 日 節 計 日 又 節			輔導教官		
						生輔組長		
						學務主任		
			自 月 日 節 至 月 日 節 計 日 又 節			輔導教官		
						生輔組長		
						學務主任		
			自 月 日 節 至 月 日 節 計 日 又 節			輔導教官		
						生輔組長		
						學務主任		
			自 月 日 節 至 月 日 節 計 日 又 節			輔導教官		
						生輔組長		
						學務主任		
			自 月 日 節 至 月 日 節 計 日 又 節			輔導教官		
						生輔組長		
						學務主任		
			自 月 日 節 至 月 日 節 計 日 又 節			輔導教官		
						生輔組長		
						學務主任		
			自 月 日 節 至 月 日 節 計 日 又 節			輔導教官		
						生輔組長		
						學務主任		
			自 月 日 節 至 月 日 節 計 日 又 節			輔導教官		
						生輔組長		
						學務主任		

高雄市立鼓山高級中學 111 學年度新生訓練日程表(草案)

0728 製

時 間	110 年 8 月 23 日(二)、24 日(三)上午 8 點至 12 點
穿 著	乾淨整潔之便服、運動鞋。
攜帶物品	1. 證件照(2 吋 1 張、1 吋 1 張)。 2. 抹布 1 條。 3. 合作社股金 150 元(不強迫、自由參加)。 4. 服裝費用(不強迫、自由購買，提供制服、運動服、書包選購)。 5. 可裝書籍的大袋子或背包(國中部新生)。

特別注意事項：

請全程配戴口罩，校門口提供感溫儀量測體溫，學生出門前請自行測量，若體溫高於 37.5，請勿到校，可電聯學務處請假 07-5213258 分機 5201。

高雄市立鼓山高級中學 111 學年度新生訓練日程表

八月二十三日(二)							
國中				高中			
時間	主題	內容	地點	時間	主題	內容	地點
08:00	報到	集合 (各班導師/輔導學長姐)	川堂	08:00	報到	集合 (各班導師/輔導學長姐)	川堂
08:10	儀態訓練	儀態訓練	活動中心	08:10	儀態訓練	儀態訓練	活動中心
08:30	校長有約(介紹各處室主任及各班導師)			08:30	校長有約(介紹各處室主任及各班導師)		
08:40	導師時間	新生班導師相見歡 填寫相關資料	各班教室	08:40	課經說明會	多元選修課程說明(教務處) 08:40-09:10 課諮老師說明 09:10-09:30 教務處選課說明 09:30-10:30 課諮師團體諮詢 (分 3 個場地)	活動中心/ 5F 半圓形會議室 4F 多功能閱覽室 4F 軍訓教室
10:30	校園巡禮			10:30	校園巡禮		
10:50	認識社團	國中社團介紹與招生 (學務處主任、組長、社團老師、各社團社長)	活動中心	10:50	導師時間	新生班導師相見歡 填寫相關資料	各班教室
11:50	放學	快樂賦歸 / 制服套量購買		11:50	放學	快樂賦歸//制服套量購買	
八月二十四日(三)							
國中				高中			
時間	主題	內容	地點	時間	主題	內容	地點
08:00	導師時間	班務處理	班級教室	08:00	導師時間	班務處理	班級教室
08:45	Take a break! 制服套量購買/領取			08:45	Take a break! 制服套量購買/領取		
09:00	認識獼猴	獼猴科普講座	5 樓半圓型	09:00	認識社團	高中社團介紹與招生 (高中社團社長、指導老師)	活動中心
10:30	學生共同事務簡介	認識各處室業務 10:30-10:40 教務處 10:40-10:50 學務處 10:50-10:55 教官室 10:55-11:00 休息 11:00-11:10 總務處 11:10-11:20 輔導處 11:20-11:30 圖書館 11:30-11:40 合作社	活動中心	10:30	學生共同事務簡介	認識各處室業務 10:30-10:40 教務處 10:40-10:50 學務處 10:50-10:55 教官室 10:55-11:00 休息 11:00-11:10 總務處 11:10-11:20 輔導處 11:20-11:30 圖書館 11:30-11:40 合作社	活動中心
11:40	結訓	結訓典禮	活動中心	11:40	結訓	結訓典禮	活動中心
11:50	放學	快樂賦歸/制服套量購買/領取		11:50	放學	快樂賦歸/制服套量購買/領取	

高雄市立鼓山高中 111 學年度學生獎懲委員會編組表

職 稱	原 職 務	姓 名	性 別	備 考
行政代表	學務主任	黃喜麗	女	召集人
行政代表	主任教官	朱紹蓉	女	
行政代表	生輔組長	張庭嘉	男	兼執行秘書
行政代表	輔導處特教組長	蔡毓玲	女	
家長代表	家長會代表	陳威州	男	
家長代表	家長會代表	柯淵波	男	
導師代表	國一級導師	章順蓮	女	
導師代表	國二級導師	劉曼如	女	
導師代表	國三級導師	褚奕榕	女	
導師代表	高一級導師	許麗兒	女	
導師代表	高二級導師	許惠華	女	
學生代表	學生會會長	岑鴻軒	男	

高雄市鼓山高級中學學生獎懲委員會設置辦法

依中華民國 103 年 9 月 11 日高市府教高字第 10336132300 號令訂定

第一條 為規範本市高級中等學校（以下簡稱學校）學生獎懲委員會（以下簡稱本會）之組成及運作，並依高級中等教育法第五十二條規定訂定本辦法。

第二條 本辦法所稱學生，指取得學校正式學籍註冊之在學學生。

第三條 本會任務為審議下列事項：

- 一、學生獎懲規定草案之訂定及修正。
- 二、學校年度學生獎懲教育工作計畫。
- 三、學生記大功或大過以上之獎懲建議案件。
- 四、學生特別獎勵及本會之特殊管教措施等獎懲事件。
- 五、經學校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調查屬實，依調查結果審議其後續懲處事件。
- 六、經校長交議之其他重大學生獎懲事件。

第四條 本會置委員十一人至十五人，其中一人為召集人，由學生事務處主任兼任；其他委員由校長就軍訓主任教官或生活輔導組組長、輔導教師、學校行政人員代表、各年級導師代表、教師代表、家長代表及學生代表聘（派）兼之。

本會委員任期一學年，期滿得續聘（派）兼之。

任期內出缺時，得補聘（派）兼至原任期屆滿之日止。

第一項委員中，各年級導師代表、教師代表、家長代表及學生代表人數合計不得少於二分之一；單一性別人數不得少於三分之一。

同一學校學生申訴評議委員會之委員，不得兼任本會委員。

本會審議特殊教育學生獎懲事件時，應增聘特殊教育學者專家、特殊教育家長團體代表或其他特殊教育專業人員擔任委員。

第五條 本會視任務需要不定期召開會議，每學期應至少召開一次，由召集人召集並為主席；召集人因故不能出席時，由校長指定委員一人代理之。

第六條 本會會議應有二分之一以上委員之出席，出席委員過半數之同意始得作成決議；正反意見同數時，取決於主席。

第七條 本會委員應親自出席本會會議及參與表決，不得代理。

本會委員於任期中無故缺席達二次或因故無法執行職務者，校長得解除其委員職務，並依第四條第二項規定補聘（派）兼之。

第八條 本會委員對於議案有利害關係者，應自行迴避，不得參與開會及表決。

本會委員有前項所定情形而不自行迴避，或有具體事實足認對於議案有偏頗之虞者，受獎懲學生及其法定代理人得申請其迴避或由召集人令其迴避。

前項申請迴避，應於評議決定書作成前，舉其原因及事實，向本會為之。

本會主席有第一項及第二項所定情形之一者，由委員互推一人擔任主席。

迴避之委員，不計入該項議案之出席及表決委員人數。

第九條 本會審議學生獎懲事件，應本公正、公平及不公開原則，瞭解事實經過，衡酌學生身心特質、家庭因素、行為動機及平時表現，以鼓勵學生優良表現，導引學生人格健全及適性發展。

第十條 本會為審議學生獎懲事件，得決議推派委員或另聘相關人員，組成三人以上之專案小組進行調查，並作成報告提本會會議審議。

專案小組調查過程應保護受獎懲學生及其他關係人之隱私。

第十一條 本會審議學生獎懲事件時，學校全體教職員工生有提供相關資料及配合說明之義務。

第十二條 學生獎懲事件全部或一部之評議決定，以司法爭議處理或相關法律程序處理之結果為據者，本會得於司法爭議處理或相關法律程序終結前，停止該獎懲事件之審議，並以書面通知獎懲事件之提案人或單位、學生、學生之法定代理人或關係人。

經本會依規定停止獎懲事件之審議，於停止原因消滅後，應繼續審議，並以書面通知前項人員或單位。

第十三條 本會之獎懲評議決定，除前條規定外，應自收受學生獎懲事件書面提案或交議之次日起二個月內為之；必要時，得予延長，並通知獎懲事件之提案人或單位、受獎懲學生及其法定代理人或關係人；延長以

一次為限，最長不得逾一個月。

前項期間，依前條規定停止審議者，自繼續審議之日起重行起算。

第十四條 本會審議學生懲處事件，應以書面通知受懲處學生及其法定代理人，得以書面或到場陳述意見；必要時，得以書面通知利害關係人，或由其向本會申請並經本會同意後，到場陳述意見。

本會審議學生懲處事件，得邀請提案人或單位、社工師、心理師、學者專家或有關機關或單位派員到場陳述意見。

依前二項規定到場說明之學生與其法定代理人及利害關係人，得偕同輔佐人一人到場說明。

第十五條 本會審議學生獎懲事件之評議及復議決定，以無記名投票方式決議之。本會審議事件之評議及復議過程、個別委員意見、受獎懲學生與其法定代理人或關係人之隱私及其個人資料，均應保密。

第十六條 校長對本會獎懲評議決定有不同意見時，應以書面敘明理由，自評議決定日起七日內，送請本會復議；本會應自收受後七日內作出復議決定。經本會二分之一以上委員出席，出席委員三分之二以上決議維持原決定或其他獎懲評議決定時，校長應即核定，並予發布執行。

復議決議未達前項比例者，本會應依校長意見作成評議決定。

第十七條 本會學生獎懲事件之評議決定，經校長核定後，學校應作成獎懲事件評議決定書，明確記載事由、獎懲結果、獎懲法令依據及不服獎懲結果之救濟方式，以書面送達受獎懲學生及其法定代理人。

前項救濟方式，應於評議決定書末附記，受獎懲學生及其法定代理人如不服評議決定，得於評議決定書送達之次日起三十日內，依高雄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學生申訴事件處理辦法，以書面向學校學生申訴評議委員會提出申訴。

第十八條 學校應依本會評議決定，落實後續輔導作為，並適切輔導學生改過及銷過。

第十九條 學校應指定專人或專責單位，辦理本會行政作業。

第二十條 本會兼任人員均為無給職。

第二十一條 本辦法自中華民國一百零三年八月一日施行。

高雄市立鼓山高中 111 學年度交通安全教育委員會編組表

職	稱	級	職	姓	名	職	掌	組	別							
主任委員	校	長	廖	俞	雲	督導、指導本校交通安全教育全般事宜	指	導	組							
副主任委員	教	務	主	任	廖	敏	宏	襄理、推動本校交通安全教育全般事宜	指	導	組					
副主任委員	總	務	主	任	董	明	財	襄理、推動本校交通安全教育全般事宜	指	導	組					
總幹事	學	務	主	任	黃	喜	麗	負責各項交通安全教育工作之執行與協調	指	導	組					
執行秘書	主	任	教	官	朱	紹	蓉	協助各項交通安全教育工作之執行與協調	指	導	組					
組	長	生	輔	組	長	張	庭	嘉	協助各項交通安全教育宣導活動之推行	執	行	宣	導	組		
組	員	軍	訓	教	官	鄭	寓	謙	辦理交通安全業務及重大交通意外事件處理	執	行	宣	導	組		
組	員	一	年	級	級	導	師	章	順	蓮	協助各項交通安全教育宣導活動之推行	執	行	宣	導	組
組	員	二	年	級	級	導	師	劉	曼	如	協助各項交通安全教育宣導活動之推行	執	行	宣	導	組
組	員	三	年	級	級	導	師	褚	奕	榕	協助各項交通安全教育宣導活動之推行	執	行	宣	導	組
組	員	四	年	級	級	導	師	許	麗	兒	協助各項交通安全教育宣導活動之推行	執	行	宣	導	組
組	員	五	年	級	級	導	師	許	惠	華	協助各項交通安全教育宣導活動之推行	執	行	宣	導	組
組	員	六	年	級	級	導	師	顏	端	緻	協助各項交通安全教育宣導活動之推行	執	行	宣	導	組
組	長	軍	訓	教	官	鄭	寓	謙	協助各項交通安全意外事件之處理	緊	急	處	理	組		
組	員	校	護	曾	韻	綺	協助各項交通安全意外事件之處理	緊	急	處	理	組				
組	長	秘	書	王	櫻	慧	襄理、推動本校交通安全教育全般事宜	行	政	支	援	組				
組	員	會	計	主	任	陳	美	蘭	襄理、推動本校交通安全教育全般事宜	行	政	支	援	組		
組	員	人	事	主	任	王	月	汝	襄理、推動本校交通安全教育全般事宜	行	政	支	援	組		
組	員	訓	育	組	長	許	雅	鈞	協助各項交通安全教育宣導活動之推行	行	政	支	援	組		
組	員	教	學	組	長	黃	煥	升	協助各項交通安全教育宣導活動之推行	行	政	支	援	組		
組	員	設	備	組	長	郭	俐	蘭	協助各項交通安全教育宣導活動之推行	行	政	支	援	組		
組	員	資	訊	執	行	秘	書	楊	茂	青	協助各項交通安全教育宣導活動之推行	行	政	支	援	組
榮譽委員	家	長	會	會	長	潘	文	魁	襄理本校交通安全教育全般事宜	行	政	支	援	組		
榮譽委員	鼓	山	分	局	分	局	長	蔡	鴻	文	襄理本校交通安全教育全般事宜	行	政	支	援	組
榮譽委員	內	惟	所	所	長	周	信	宏	襄理本校交通安全教育全般事宜	行	政	支	援	組		
榮譽委員	少	年	隊	偵	查	佐	吳	翰	奇	襄理本校交通安全教育全般事宜	行	政	支	援	組	
榮譽委員	正	德	里	里	長	朱	榮	俊	襄理本校交通安全教育全般事宜	行	政	支	援	組		